

附件 1

十堰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 (一) 预算收支和增减变化情况
 -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
 - (五)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六)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七)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用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正文部分)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一) 落实有关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与政策；
- (二) 制定并落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及管理的措施；
- (三) 组织实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检查和考核；
- (四) 建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通报制度，汇兑、通报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
- (五) 受理并及时处理与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有关的举报，保护流动人口相关权益等工作；
- (六) 负责全市卫生计生统计数据分析和开展卫生计生软科学研究工作；
- (七) 负责组织实施卫生计生信息统计人员的培训、管理和指导；
- (八) 负责全市卫生计生信息网的日常管理维护工作；
- (九) 完成政府和卫生计生行政部门下达的指令性任务。

二、机构设置

流管中心隶属于十堰市卫健委二级单位，正科级，属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原编制下达数为6名，2021年原卫生统计信息服务中心人员划转至我单位后，我单位编制数增加至13人。年末单位实际在职12人，退休13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一) 预算收支和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我单位预算总收入 269.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总收入 283.11 万元相比减少了 13.51 万元，减少了 4.77%；预算总支出 269.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总支出 283.11 万元相比减少了 13.51 万元，减少了 4.77%。预算总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单位辞职 1 人，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024 年单位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69.6 万元，单位无其他收入预算。与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83.11 万元相比，减少了 13.51 万元，减少了 4.7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单位辞职 1 人，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2.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9.6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6.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59 万元。与 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 283.11 万元，相比减少了 13.51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单位辞职 1 人，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和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9.6 万元，与 2022 年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 283.11 万元，相比减少了 13.51 万元。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辞职 1 人，人员减少支出减少。其中：

(1) 基本支出 269.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6.2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励性津补贴、缴纳住房公积金、社保、医保；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3.5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8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退休人员统筹待遇。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

单位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一致，无增减变化情况。其中：

(1) 公务接待 0 万元，

(2) 公务用车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

(3)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五)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单位 2024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 13.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2 万元、水费 0.5 万元、电费 0.5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差旅费 1 万元、培训费 2.05 万元、劳务费 0.7 万元、委托业务费 0.7

万元、工会经费 1.94 万元、福利费 2.42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5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预算与 2023 年 14.83 万元相比减少了 1.31 万元，减少了 8.83%，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在职人员辞职 1 人，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一致，无增减变化情况。其中：

- 1、货物类政府采购 0 万元。
- 2、工程类政府采购 0 万元。
- 3、服务类政府采购 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无公务用车，无其他车辆，无大型专用设备。2024 年单位无新增固定资产预算。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单位项目有 0 个。

第三部分 专用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

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其他城镇社会救济、农村社会救济、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事务等。

十、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具体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221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体表

三、支出总体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